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晖南街169号ACC中航城市广场2106号



2020年6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全体监事签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5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9
三、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12
四、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12
五、	有关声明.....	12
六、	备查文件目录.....	12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恒润高科、发行人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指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股东大会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现有股东、在册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恒润高科
证券代码	836021
主办券商	首创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股）	234,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3,4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237,400,000
发行价格（元）	3
募集资金（元）	10,2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存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公司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安排。

公司章程第十四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发行股票的优先认购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次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4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认购人类型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级
1	巩蓓	1,300,000	3,9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别妍	900,000	2,7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罗乐	700,000	2,1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
4	刘万利	500,000	1,5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合计	-	3,400,000	10,200,000	-	-		

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发行对象已按照认购要求将认购资金全部缴纳到账。

巩蓓女士，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别妍女士，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罗乐女士，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万利先生，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均为自有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股权代持。

（四）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实际募集金额为 10,200,000.00 元，与预计募集金额一致，无其他投入安排。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限售数量	法定限售数量	自愿锁定数量
1	巩蓓	1,300,000	975,000	975,000	0
2	别妍	900,000	675,000	675,000	0
3	罗乐	700,000	525,000	525,000	0
4	刘万利	500,000	375,000	375,000	0
合计		3,400,000	2,550,000	2,550,000	0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详见 2020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3 月 21 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决议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号为：22893101040008969。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0年6月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管做出了约定。

（八）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无。

（九）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十）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恒润高科现有股东及发行对象中不存在国有法人股东和外资股东，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十一）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并于2020年3月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2020-008）、《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009）、《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0-017）。

公司于2020年3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并于2020年3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2020-022）。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了本次定向发行的申请文件，并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收到编号为 DF20200324004 的《受理通知书》，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722 号），并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申报更新稿）》（公告编号：2020-026）。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其中约定股票认购截止日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含当日）。在上述认购期间内，公司对认购期限进行了延长，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其中约定股票认购截止日推迟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含当日）。之后，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约定股票认购截止日推迟至 2020 年 5 月 25 日（含当日）。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约定股票认购截止日推迟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含当日）。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综上，本次发行过程中，公司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其他说明

无。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19 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伟	97,560,000	41.69%	73,170,000
2	成都恒顺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00,000	9.23%	0
3	孙明兵	11,520,000	4.92%	0
4	深圳前海天源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源汇通成长1号基金	10,800,000	4.62%	0
5	郭德和	9,000,000	3.85%	6,750,000
6	李芮岚	8,100,000	3.46%	8,100,000
7	蔡素梅	7,484,000	3.20%	0
8	北京凯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凯兴海子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	7,200,000	3.08%	0
9	景志山	6,001,000	2.56%	3,000,001
10	雷四方	5,003,000	2.14%	0
合计		184,268,000	78.75%	91,020,001

注：2020 年 3 月 2 日，郭德和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持有的股票于 2020 年 4 月办理完成 6,750,000 股限售登记。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伟	97,560,000	41.10%	73,170,000
2	成都恒顺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00,000	9.10%	0
2	孙明兵	11,520,000	4.85%	0
3	深圳前海天源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源汇通成长1号基金	10,800,000	4.55%	0
4	郭德和	9,000,000	3.79%	6,750,000

5	李芮岚	8,100,000	3.41%	8,100,000
6	蔡素梅	7,484,000	3.15%	0
7	北京凯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凯兴海子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	7,200,000	3.03%	0
9	景志山	6,001,000	2.53%	3,000,001
10	雷四方	5,003,000	2.11%	0
合计		184,268,000	77.62%	91,020,001

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大股东无变化。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390,000	10.42%	24,390,000	10.2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519,500	1.08%	3,369,500	1.42%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117,286,999	50.12%	117,286,999	49.4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144,196,499	61.62%	145,046,499	61.1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1,270,000	34.73%	81,270,000	34.2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558,500	3.23%	10,108,500	4.26%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975,001	0.42%	975,001	0.4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89,803,501	38.38%	92,353,501	38.90%
总股本		234,000,000	100.00%	237,400,0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供的《证券持有人名册》，在审议本次发行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9日），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51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4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5

人。

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为 4 人，审议本次发行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册股东人数为 51 人，发行后股东人数为 55 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均得到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进一步加强。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模拟计算，本次发行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12. 31（经审计）		本次发行后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101,998,478.38	28.76%	112,198,478.38	30.75%
非流动资产	252,710,438.92	71.24%	252,710,438.92	69.25%
资产合计	354,708,917.30	100.00%	364,908,917.30	100.00%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废弃油脂再生利用、新能源新材料研发推广、生物柴油及清洁燃油的生产销售等业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主营业务相关领域的费用，包括采购款及其他日常开支，有助于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李伟	董事长、总经理	97,560,000	41.69%	97,560,000	41.10%
2	李芮岚	董事	8,100,000	3.46%	8,100,000	3.41%
3	郭德和	董事	9,000,000	3.85%	9,000,000	3.79%
4	蔡丹平	董事	1,078,000	0.46%	1,078,000	0.45%

5	巩蓓	董事、副总经理	0	-	1,300,000	0.55%
6	别妍	财务负责人	0	-	900,000	0.38%
7	罗乐	董事会秘书	0	-	700,000	0.29%
8	刘万利	监事会主席	0	-	500,000	0.21%
合计			115,738,000	49.46%	119,138,000	50.18%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0.03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	1.06	1.09
资产负债率	43.81%	30.20%	29.35%

三、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五、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0年6月5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0年6月5日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监事会决议；
- （三）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四）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财务数据更新稿）；
- （五）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及延期认购公告；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验资报告》亚会 A 验字（2020）0029 号；
- （八）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